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2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3年6月5日（星期三）上午10：10

會議地點：學生活動中心1樓會議室

主席：李教務長明儒

紀錄：許銘仁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冊

項次	案由	提案單位
1	共同教育委員會「數位科技應用微學程實施細則」修正案，請討論。【照案通過】	共同教育委員會
2	訂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共同教育課程實施準則乙案，請討論。【照案通過】	共同教育委員會
3	為修正本校教師授課時數處理要點第八條、第九條與第十一條規定，提請討論。【撤案】	教務處課務組
4	為修正本校英語授課課程開課獎勵辦法第六條（含申請表備註），提請討論。【照案通過】	教務處課務組
5	修訂「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學優良教師選拔暨獎勵要點」，提請討論。【照案通過】	教務處 教資中心
6	本校各系 113 學年度輔系課程表，提請討論。【照案通過】	教務處註冊組
7	本校申請於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系學生名單，提請討論。【照案通過】	教務處註冊組
8	修正本校外國學生入學規定，提請討論。【照案通過】	教務處註冊組

9	修正本校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施辦法，提請討論。【照案通過】	教務處註冊組
10	電機系五專部 112 級必修課程修正暨電機系 110/111 級、電機系技優專班 111 級、食科系 110/111/112 級、食科系技優專班 110/111/112 級、電信系 112 級專業畢業門檻修正案，請討論。【照案通過】	海洋資源 暨工程學院
11	觀休系進修推廣部 110 級、109 級課程規畫表修正案，提請討論。【照案通過】	觀光休閒學院
12	本校資管系(含進修部)、外語系、航管系、物管系(含碩士班、碩專班)、養殖系(含碩士班)、食科系(含技優專班、碩士班)、資工系、電信系、電機系(含碩士班、五專部)、遊憩系、餐旅系、觀休系(含進修部、碩士班、碩專班)新訂 113 級課程規劃案如附件，提請審議。【照案通過】	教務處課務組
13	本校大學部學則第 37 條修正案，請討論。【照案通過】	教務處註冊組

壹、 主席致詞

各位師長、代表早安，向各位報告三件事：

1. 各招生管道刻正進行中，本校註冊率若下降到一定程度，教育部會扣減名額。在10年前本校統計學生數約是三千多人，截至到上學期是兩千七百零二人。每個學期的休退學狀況，本來平均約在一百人左右，本學期卻即將近一百五十人。近來教育部來文檢討本校過度倚賴學雜費，而學雜費的比率又與學生註冊率有很大的關聯，因此請各系特別注意這個警訊。
2. 學生休退學的理由眾多，但其中最明確的因素來自於學校教師對學生的態度，特別是一年級學生而休學比率大概占休退學人數的2倍左右，要請各系多加注意與輔導。
3. 因休退學以及招生學生數下降，按照學校財務分配，學校鐘點費越之不足，校長指示幾個原則，比如併班授課、少數不符學校規範的課程不再同意開班，另外還有縮減比如實驗課、實習課等的時數，配合校的指示修正，要請大家共體時艱。

貳、各組工作報告

註冊組工作報告事項：

1. 為避免延宕畢業證書製發，請各系轉知畢業班授課教師於113年6月6日(星期四)前上傳成績及繳交學期成績遞送單，包含四年級校外實習、通識中心體育及基教中心英文課，以利畢業學分審查。畢業證書自6月25日(星期二)上午10時起開始領取。
2. 112學年度第二學期非應屆畢業班之學期成績(含校外實習課程)，請各任課教師於113年7月9日(星期二)前遞送，學期成績訂於113年7月12日(星期五)公告。
3. 113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於5月7日放榜，本校各系錄取及報到人數統計表如下：

系組名稱		電機 工程系	電信 工程系	資訊 工程系	食品 科學系	水產 養殖系	觀光 休閒系	餐旅 管理系	海洋 遊憩系	航運 管理系	資訊 管理系	行銷與物 流管理系	應用 外語系	合計
113 學年度	招生名額	1	3	2	1	3	3	5	2	1	2	2	4	29
	錄取(分發)名額	1	3	2	1	3	3	5	1	1	2	2	0	24
	報到人數	1	1	1	1	2	1	5	1	0	0	1	0	14

4. 113學年度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考生第一階段報名自4月30日至5月7日止。第二階段網路報名自6月5日至11日止(含網路上傳(或勾選)備審資料及繳費)。
5. 113學年度甄選入學第一階段學校集體報名自5月17日至23日，5月31日第一階段篩選結果公告。第二階段報名自6月6日至13日止。本校訂於6月23日辦理面試及術科實作甄試，考區設於北區新北高工、中區臺中明德高中、南區高雄三民家商及本校四地辦理。
6. 113學年度運動績優生單獨招生簡章於113年2月20日公告下載，並於113年3月1日至4月26日網路報名，術科考試日期於113年5月11日於本校及台中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同時舉行，113年5月22日寄發成績單，112年5月27日放榜。
7. 113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第一階段篩選結果聯合會已於113年3月29日公告，本處已公告通知申請生於113年5月8日前上傳學歷證件影本、歷年成績及學習歷程各項資料，郵寄複試費，本處並於113年5月11日下載資料請各系進行第二階段複試資料審查。因時間緊迫各系於113年5月14日中午12點前繳交審查成績，於113年5月15日召開招生委員會審議最低錄取標準，113年5月17日公告成績，於113年5月22日公告正、備取名單。
8. 113學年度本校行事曆於4月份行政會議通過，已公告於本校網站。
9. 113學年度身心障礙甄試訂於6月13日放榜。
10. 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單獨招生5月25日面試已順利圓滿完成。

11. 113學年度外國學生申請入學，自2月12日至6月9日開放報名。
12. 113學年度第1學期轉學考招生簡章，已公告本校首頁招生訊息，網路報名時間自4月24日起至6月21日止。
13. 113學年度碩士暨碩士在職專班各系招生總額、錄取名額及報到人數：

系所	招生總額	錄取總額	實際報到人數
物管系碩士班	9	5	4
觀休系碩士班	10	10	10
電機系碩士班	10+3	12	11
養殖系碩士班	8	5	5
食科系碩士班	10	6	5
物管系碩專班	14	8	8
觀休系碩專班	10	10	10

14. 依教育部113年4月10日臺教高通字第1132200836號來函，113學年度大專校院學雜費收費基準案，經校長批示，目前不需調漲學雜費。
15. 本校113學年度第1學期學碩士一貫學程申請作業，惠請各系主管轉知學生踴躍申請。申請資格為大學部前三學年學業總成績達標準者，於113年5月1日起至5月31日止，檢附「申請單」及「歷年成績表(含排名)」向相關系所碩士班申請學、碩士一貫學程。

系所別	甄選標準
行銷與物流管理系服務業經營管理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以內
水產養殖系水產資源與養殖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以內
觀光休閒系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70%以內
電機工程系電資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80%以內
食品科學系碩士班	成績達全班人數前 50%以內

16. 113學年度五專優先免試入學報名自5月20日至5月24日，於6月14日(星期五)放榜，6月18日報到截止日。南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6月20日至6月30日，於7月10日(星期三)本校海科大樓北棟一樓國際會議廳辦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作業。
17. 113年05月份出席博覽會場次：苗栗農工、霧峰農工、員林崇實高工、嶺東高中、員林家商、義民高中、旗山農工、高雄高商、曾文家商、土庫商工、高雄高工、臺中明德高中、臺中明道高中、樹德家商、家齊高中、振聲高

中、嘉義興華高中、員林農工、臺中家商、大甲高工、新竹高商、鹿港高中、三重商工、曾文農工、鳳山商工、臺南海事、羅東高商、松山工農、士林高商、北港農工、立志高中、鶯歌工商、大安高工，計33間學校，每間平均約90-110位同學索取資料、10-25位同學詢問系科相關問題、每間約3-5位學生表達非常濃厚的就讀意願。

18. 113年4、5月份本處安排入班宣導場次：西螺農工、員林農工、高雄復華高中、三義高中、立志高中、員林家商、義民高中、新民高中、長榮高中、中壢高商、樹德家商、高雄高商、磐石高中、明道高中、曾文家商、臺中家商、嶺東高中、東港海事、桃園新興高中，計19間學校，每間約20-40位同學聆聽教授介紹。

課務組工作報告事項：

1. 本學期期中成績二分之一不及格與缺曠已達三分之一的學習成效預警名單已發送學生、導師及任課教師知悉，請加強輔導。並敬請各導師與任課教師輔導後至校務行政系統填寫教師輔導紀錄(校務行政系統-教務登錄-輔導紀錄維護作業)。本學期『學生課程暨學習輔導紀錄表』，請各教師於期末成績公告 113 年 7 月 12 日前填寫上傳完成，以免影響後續行政配合考核成績。
2. 本學期 4 月 28 日至 5 月 4 日、5 月 12 日至 5 月 18 日已辦理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多位教師授課第一、二階段教師教學評量。6 月 2 日至 7 月 10 日進行期末教師教學評量。
3. 本學期期末考請各位任課教師於考試週(113/6/24-112/6/28)隨堂考試，若有提前或延後考試，或未安排考試，則考試週仍需正常上課。若教師本人無法在考試當天進行監考，亦需依本校缺課代課補課辦法辦理調代補課。
4. 本學期研究生學位考試，請各碩士班依照各所規定時間內提出申請，經核准備案後，學位考試應於 113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考試成績結束後應於二週內送交教務處登錄，論文繳交期限為 113 年 8 月 29 日前。
5. 為維護師生校外教學安全，請各教師務必於校外教學一週前檢具相關資料(如校外教學申請單、切結書、學生投保名冊、學生校外活動安全查核表、租用車輛查核表及檢查表等)向學務處及本處完成申請程序。
6. 辦理日四技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排課作業，課務組依開課排課辦法審核各系課程，並已彙整隨低班附讀之學生及科目等資料，供各系為排課及限修人數之參考。
7. 教育部 113 年 4 月 17 日臺教技通字第 1132300922 號函知各校有關專科以上課程安排規範，再次補充說明一文，前已分會各系，惠請依規辦理。
8. 教育部於 113 年 4 月份辦理專科以上學校維護教學品質宣導說明會，將另函通知各校提供 Q&A 彙整後資訊與與會宣導事項電子檔案，屆時將分會各教學單位依規辦理。

9. 於 113 年 4 月 22 日至 113 年 5 月 10 日（第 9-11 週）辦理學生期中停修課程作業，日四技共受理 76 門課程，計 142 人申請退選。統計資料如附表。

112-2 學生期中停修資料統計

依學生所屬系別計		依課程所屬系別計	
系別	人數	課程數	人次數
應外系	18	6	17
物管系	7	2	3
食科系	35	9	34
航管系	17	5	11
資工系	20	6	20
資管系	2	2	2
遊憩系	2	1	1
電信系	2	1	1
電機系	9	4	5
養殖系	2	1	1
餐旅系	2	1	1
觀休系	26	11	22
共教會		2	3
通識中心		18	27
基礎中心		7	10
服務教育		1	1
合計	142	76	158

10. 112 學年度暑期開課經通報各系院中心，一般重補修課程預計開

設電信系 2 門、電機科 1 門及食科系 1 門；計劃案預計開設觀休系、資工系、電信系、電機系、養殖系各 1 門、海工學院 2 門課，惠請各開課單位協助招生事宜。

11.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初選選課作業訂於 113 年 8 月 13 日（二）上午 9 時起至 113 年 8 月 19 日（一）中午 12 時止辦理，本處將另行通報並請各系所配合公告予學生周知。

12. 為落實教學品保之執行，預計於 6 月 18 日召開教學品質保證推動委員會審核各系品保手冊及進行課程評核。各課程之公版課綱請務必提系課程會議審核（院有開設課程者亦請提院課程會議審核），並請注意課程之教學目標是否與系所訂核心能力、知識能力有相關聯，以符教學品保之精神。

教學資源中心工作報告事項：

1. 恭喜航管系蔣昭弘老師、物流系高雅鈴老師、遊憩系吳建宏老師當選本校 112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代表。
2. 協助本處註冊組申辦 114 學年度技專校院技優領航計畫提報作業。
3. 自 113 年 4 月起，各系陸續展開 112-2 學期課輔小老師的遴聘及相關作業，截至 113 年 5 月 29 日止，各系合計已遴聘 33 位課輔小老師，受輔導人次達 626 人次。
4. 本中心於113年4月24日(三)上午10點及5月15日(三)上午11點分別辦理本學期教學專業成長活動，感謝各位教師出席與會。
5. 本中心於113年4月19日、5月1日分別辦理兩場次「教學獎助生成長工作坊」活動，感謝各系所教學獎助生出席與會。
6. 辦理112學年度第1學期教育部補助教學助理勞健保計畫經費核結作業。
7. 辦理本校112學年度優良教學獎助生遴選作業。
8. 辦理112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獎助生學期滿意度考核作業。
9. 辦理112學年度第2學期教學獎助生勞健保退保作業。

◎教務長補充工作報告：

本學期教師填寫課程大綱之校務行政系統有做些修正，屆時會請課務組發通報做說明，其與學校教學品保的績效有所關聯，原先三創課程，只能單選創新、創意、創業，現改成可複選。另外，亦有協調原住民生的身分或是其他身分別，在本學期會做些學生資料填入的修改，避免未來與校庫資料的實際績效有落差。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共同教育委員會

案由：共同教育委員會「數位科技應用微學程實施細則」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 一、依現行條文規定，學生因衝堂或實習無法修讀學程規定之必修科目「智慧生活科技」或「數位影像與生活應用」，儘管修習學程課程已取得規定之9學分標準，仍未符合學程取得資格。為兼顧學生權益及維持學程品質，爰增列第四點但書，得以考取相關證照或提供學習成就證明，達到取得證書之資格。
- 二、修正對照表如下：

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四、學生修習本學程，至少應修畢九學分之規劃課程，並經本學程確認後由教務處發給學程證明。 但學生確因選課衝堂，致無法修習必選課程時，得以考取相關證照或提供學習成就證明，經本委員會審查採認免修必選課程，併送請教務處發給學程證明。	四、學生修習本學程，至少應修畢九學分之規劃課程，並經本學程確認後由教務處發給學程證明。	增加文字
五、本學程每學期申請人數上限為 60名 。	五、本學程每學期申請人數上限為100名。	修正文字

- 三、為使學生在未來生活週遭遇到可能發生的方案，利用演算法分析及解決。原修訂課程對照表如下：

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課程規劃表			課程規劃表			
科目名稱	學分數/時數	備註 (必/選)	科目名稱	學分數/時數	備註 (必/選)	科目名稱 更改
生活中的演算法	2學分/2小時	選修	基礎電腦硬體裝修實務	2學分/2小時	選修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一附件）

附帶決議：共同教育委員會已於校務會議通過修改為博雅教育學院，待教育部核准後，將直接更替本案名稱不再另外提案。

提案二

提案單位：共同教育委員會

案由：訂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共同教育課程實施準則乙案，請討論。

說明：為實施共同教育課程，並提供教學開課之依循，以達成「全人教育」之目標，擬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共同教育課程實施準則草案」，草案說明，如附件。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二附件）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為修正本校教師授課時數處理要點第八條、第九條與第十一條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本校專任教師增加、學生人數逐年減少，超鐘點費用近年來皆為透支狀態，且教育部自 113 年 2 月 1 日調升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為樽節校務基金，旨揭第九條與第十一條修正如下：
 - （一）第九條修正簡述如後：實務專題課程由系科依該課程上課時數的 3 倍分配參與教師改為 2.5 倍。
 - （二）第十一條實習實驗課程得全數計入基本授課時數，但計入超鐘點數時，以半數計算。
- 二、第八條配合教育部規定增加選修課程，以利區隔必修課程不受開課人數限制。
-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草案。

擬辦：本辦法經教務會議及校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撤案】因委員對提案內容意見分歧，恐對個別系及任課教師不公平，建議統一朝向調降超鐘點時數，本案先予撤案，後續再進行討論。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為修正本校英語授課課程開課獎勵辦法第六條（含申請表備註），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本校學生人數逐年減少，超鐘點費用逐年升高，且教育部自 113 年 2 月 1 日調升公立大專校院兼任教師鐘點費支給，為樽節校務基金，提此修正。
- 二、第六條修正簡述如後：全英語授課該課程鐘點數以 1.5 倍計算改完 1.2 倍計算。
- 三、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草案。

擬辦：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四附件）

提案五

提案單位：教務處教學資源中心

案由：修訂「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學優良教師選拔暨獎勵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13 年 5 月 8 日本要 112 學年度教師教學獎勵遴選第 2 次委員會決議辦理。
- 二、前開委員會經討論後決議修正第二條第（一）項及第四條，其餘條文內容不變。
- 三、檢附修正前後條文及修正條文附於后。

修正後內容	修正前內容	備註
二、凡符合下列條件之本校專任(案)教師皆可參與遴選： (一)在本校服務滿 <u>三年</u> (含)以上之教師，品德優良堪為師生表率。	二、凡符合下列條件之本校專任(案)教師皆可參與遴選： (一)在本校服務滿 <u>兩</u> 年(含)以上之教師，品德優良堪為師生表率。	將服務年資從兩年提高為三年。
四、各候選教師或推薦單位應提供 <u>任職本校</u> 最近五年內具體且足堪證明其教學成效之佐證(如附表)，供審查委員參考，其內容應包含以下遴選指標：	四、各候選教師或推薦單位應提供最近五年內具體且足堪證明其教學成效之佐證(如附表)，供審查委員參考，其內容應包含以下遴選指標：	新增「任職本校」文字。

擬辦：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辦理。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五附件）

提案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本校各系 113 學年度輔系課程表（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 2 條辦理。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六附件）

提案七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本校申請於113學年度第1學期轉系學生名單(如下)，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生轉系(科)組辦法」第3條規定辦理。
- 二、申請轉系學生名單業經轉入系之系務會議通過。
- 三、經各系系務會議同意轉系學生共計10名。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

113 學年度申請轉系名冊							
序號	學號	姓名	性別	原就讀班級	轉入班級	入學身分	系務會議決議
1	1112407022	吳○恩	男	養殖一甲	觀光二甲	甄選一般生	通過
2	1112410006	許○瑜	女	資管一甲	航管二甲	甄選一般生	通過
3	1112415043	徐○哲	男	電信一甲	電機二甲	聯登	通過
4	1112415009	王○程	男	電信一甲	電機二甲	甄選一般生	通過
5	1112411085	沈○好	女	觀休一乙	遊憩二甲	聯登	通過
6	1112411057	洪○荃	男	觀休一乙	遊憩二甲	甄選一般生	通過
7	1112402004	蔡○好	女	應外一甲	物管二甲	甄選一般生	通過
8	1111407003	陳○元	男	養殖二甲	物管三甲	運動單招	通過
9	1111413044	張○銘	男	食科二甲	物管三甲	聯登	通過
10	1112408036	黃○筠	女	航管一甲	物管二甲	聯登	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本校外國學生入學規定，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最新外國學生來臺就學辦法修本校外國學生入學規定。
- 二、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如附件。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八附件)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修正本校學士班學生就學期間服役彈性修業實施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臺教技(四)字第1130003746號函所示，本校陳報之服役彈性修業實施辦法，仍需酌修相關文字後再報部備查。
- 二、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如附件。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再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九附件）

提案十

提案單位：海洋資源暨工程學院

案由：電機系五專部 112 級必修課程修正暨電機系 110/111 級、電機系技優專班 111 級、食科系 110/111/112 級、食科系技優專班 110/111/112 級、電信系 112 級專業畢業門檻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經電機系 113.3.13、食科系 113.4.30、電信系 113.3.5 課程會議通過。
- 二、經 113.5.21 院課程會議通過暨 113.5.29 校課程會議通過在案。
- 三、修正前後對照表、規劃表及學生同意書如附件。

擬辦：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十附件）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觀光休閒學院

案由：觀休系進修推廣部四技 110 級、109 級課程規畫表修正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觀休系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113.4.17）系課程會議；觀休學院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113.5.21）課程委員會議級本校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113.5.29）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在案。
- 二、109 級、110 級「產業實務專題研究」學年課（三上 2 學分/2 小時，三下 2 學分/2 小時）誤植為學分數合計 2，修正為學分數合計 4。
- 三、檢附觀休系進修推廣部四技 110 級、109 級修正對照表級課程規劃表。

擬辦：協助公告周知。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十一附件）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本校資管系（含進修部）、外語系、航管系、物管系（含碩士班、碩專班）、養殖系（含碩士班）、食科系（含技優專班、碩士班）、資工系、電信系、電機系（含碩士班、五專部）、遊憩系、餐旅系、觀休系（含進修部、碩士班、碩專班）新訂 113 級課程規劃表如附件，提請審議。

說明：

- 一、各系 113 級課程規劃表業經各系、院課程委員會暨 113 年 5 月 29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在案。
- 二、各系 113 級課程規劃表如附件。

擬辦：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請各系以適當方式公告學生周知並將課規核章送本處另公告於教務處網頁供師生查詢。

決議：【照案通過】（參閱提案十二附件）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案由：本校大學部學則第 37 條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查本條文施行過程中，學生缺課狀況有各種情形，如學生發生重大事故需請假休養無法上課，本條文恐影響學生權益之虞，增訂但書，依專簽核備。
- 二、檢附修正對照及修正後條文供參。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學則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十七條 學生自上課之日始，其缺課時數達學期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應令休學。 <u>但有特殊情形經權責單位敘明理由並專簽同意者，不在此限</u>	第三十七條 學生自上課之日始，其缺課時數達學期授課總時數三分之一者，應令休學。	

擬辦：經教務會議通過，並提校務會議確認後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提案單位：電機系

案由：新訂日四技技優專班 113 級課程規劃表案，請討論。

說明：

- 一、因電機系日四技技優專班自 111 學年度開設起，招生及開班成效逐年不佳，原預估 113 學年度考生報名及入學意願將不足以成班，而有意停止招生及開班事宜，致使未先行制定日四技技優專班 113 級課程規劃表。
- 二、後經第一階段報名人數有 44 位，目前電聯訪談結果亦有 9 位考生有高度意願要至本校電機系技優專班就讀，可預見具成班之情形。
- 三、檢附電機系日四技技優專班 112 級課程規劃表、日四技技優專班 113 級課程規劃表及修訂前後對照表如附件。

決議：同意於下學期追認並註記，過程請完成其他相關程序。（依據本校開排課辦法，各學制的課程規劃表訂定均需經過三級課程委員會議、教務會議審核過後實施，需完成以上程序後，再做追認。）

伍、散會 是日上午 11 時 33 分。